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方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2018年1月

目录

1. 企业基本情况
2.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4. 执行标准限值及监测方法、仪器
5. 质量控制措施
6. 监测结果公开方式和时限

一、企业基本情况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扬州市广陵区文峰路 39 号		
法人代表	程晓曦	联系方式	
联系人	任世建	联系方式	0514-87568641
所属行业	化学农药制造	生产周期	
成立时间	1958 年	职工人数	4000
占地面积	28 万平方米	污染源类型：废水国控源[√] 废气国控源[√] 规模化畜禽养殖场[]	
工程概况			
<p>工程规模：6 万吨/年离子膜烧碱，10 万吨/年双氧水等</p> <p>主要生产产品：烧碱、双氧水等</p> <p>工程立项、环评、批复、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工程动工、建成并投入试运行、验收监测的单位和时间：</p> <p>2003 年 2 月在江苏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立项备案，2003 年 7 月委托扬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2004 年 8 月获得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批复，同时开始工程施工，2005 年 1 月项目建成，2 月通过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试生产核准投入试运行，2009 年 11 月通过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验收监测，2010 年 2 月通过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委托扬州市环境保护局验收。</p> <p>其它需说明情况（包括工程变化情况）</p>			

污染物产生及其排放情况

简要介绍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噪声等污染。可简要说明主要污染源、主要污染物种类以及从哪个生产单元产生、排放途径和去向。（产生排放情况简单的可直接用文字描述，复杂的可用表格进行辅助，力求清晰明了）

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工艺设施	排放途径和去向
工艺废水	COD 等	生物接触氧化池	通过管道进入集中式污水处理厂
锅炉废气	烟尘、SO ₂ 、NOx 等	水膜+湿式电除尘，石灰石石膏脱硫，SCR/SNCR脱硝。	通过脱硫除尘塔顶排气筒排入大气
固废	煤渣、精馏残渣、污泥、废酸等	无	委托有资质单位综合利用或处置

说明：废水排放去向为：1、直接进入地表水体，2、进入集中式污水处理厂，3、进入城市下水道，4、其它。

自行监测概况

自行监测方式（在[]中打√表示）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工和自动监测相结合 手工监测，采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承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监测 自动监测，采用 <input type="checkbox"/> 自运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三方运维
自承担监测情况（自运维）	我公司建有独立的监测机构质监部，拥有石油和化工企业质量检验机构定级证书（A级），配备气相色谱、液相色谱等专业分析设备，3名专业环境监测分析人员，

	通过环境（自动）监测技术-废水监测（中级）职业能力培训考核合格。
委托监测情况 (含第三方运维)	废水 COD 在线监测仪、氨氮在线监测仪、烟气在线监测仪均有环保协会认证证书和计量器具许可证，委托无锡大禹科技有限公司运维，该公司拥有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有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培训合格的人员进行现场运维管理。
未开展自行监测 情况说明	缺少监测人员[] 缺少资金[] 缺少实验室或相关配备[] 无相关培训机构[] 当地无可委托的社会监测机构[] 认为没必要[] 其它原因[]

二、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要求：企业应当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污染物排放口和监测点位，并安装统一的标志牌。

类型	排口编号/ 点位编号	排口名称/ 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气	DA001	1#烟囱	烟尘、SO ₂ 、NO _x	24 小时连续监测	自动
	DA002	2#烟囱	烟尘、SO ₂ 、NO _x	24 小时连续监测	自动
	DA003	溴化尾气	HBr	每月一次	手工
	DA004	苯乙酮尾气	HCl	每月一次	手工
	DA005	氟啶脲合成 尾气	HCl	每月一次	手工
	DA006	氟啶脲离心 尾气	挥发性有机物	每月一次	手工

	DA007	氟啶脲烘干 尾气	挥发性有机物	每月一次	手工
废水	DW001	接管排口	COD、氨氮等	24小时连续监测、手工监测	自动/手工
	DW002	1#总排口	COD、氨氮等	24小时连续监测、手工监测	自动/手工
	DW003	2#总排口	COD、氨氮等	手工监测	手工
厂界噪声	Z1	新精制东侧	冷却塔噪声	每月一次	手工
	Z2	溴化锂南侧	冷却塔噪声	每月一次	手工
	Z3	农友大门东	冷却塔噪声	每月一次	手工
周边环境		厂界无组织 废气	HCl、苯	每年一次	手工

说明：

1、排口编号按照环保部门安装的标识牌编号填写，对于噪声等无编号的可自行编号，如 Z1、Z2 等，与点位示意图相对应。

2、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

3、监测频次：自动监测的，24 小时连续监测。手工监测的，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每日监测，其他污染物每月至少监测 1 次；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每周至少监测 1 次，颗粒物每月至少监测 1 次，其他污染物每季度至少监测 1 次；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每月至少监测 1 次；重金属污染物每日监测；厂界噪声每季度至少监测 1 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4、监测方式填手工或自动

监测项目内容要求相同的可填写在一行上，不同的应分行填写。

三、监测点位示意图

要求：企业自行监测应当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中未作规定的，可以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自行监测活动可以采用手工监测、自动监测或手工监测和自动监测相结合的技术手段。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监测指标有自动监测要求的，企业应当安装相应的自动监测设备。

按企业具体情况自行确定比例，标明工厂方位，四邻，标明办公区域、主要生产车间（场所）及主要设备的位置，标明各种污染治理设施的位置，标明废水、废气排放口及其监测点位的编号、名称。

见附图

四、执行标准限值及监测方法、仪器

类型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分析仪器
废水	COD	1#2#排口执行 1，接管排口执行 2	1#、2#排口 120mg/l 接管排口 500 mg/l	重铬酸盐法	GB/T 11914-1989	/
	氨氮	1#2#排口执行 1，接管排口执行 2	1#、2#排口 25 mg/l、接管排口 45 mg/l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					
	流量	/	/			
废气	二氧化硫	3	400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629-2011	
	氮氧化物	3	400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692-2014	
	颗粒物	3	30	动态浊度法		

	...					
	流量	/	/			
噪声	厂界噪声	4	昼间 65 夜间 55		GB3785 GB/t17181	积分平均声 级计
	...					
周边环境						

1 代表《江苏省化学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2 代表《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3 代表《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4 代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说明：

1、执行标准栏内用代码 1、2、3...表示，表格下注明 1、2、3 分别代表什么标准（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或环评批复，或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等。

2、企业自行监测应当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中未作规定的，可以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

五、质量控制措施

要求：企业自行监测应当遵循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确保监测数据科学、准确。

我公司 2004 年通过了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每年进行年度体系审核，每三年进行再认证审核。公司建有独立的监测机构质监部，拥有石油和化工企业质量检验机构定级证书（A 级），配备气相色谱、液相色谱等众多专

业分析设备和 3 名专业环境监测分析人员，分析员通过环境（自动）监测技术-废水监测（中级）职业岗位能力培训考核合格，对部分排水口水质、工艺废气、厂界噪声进行自行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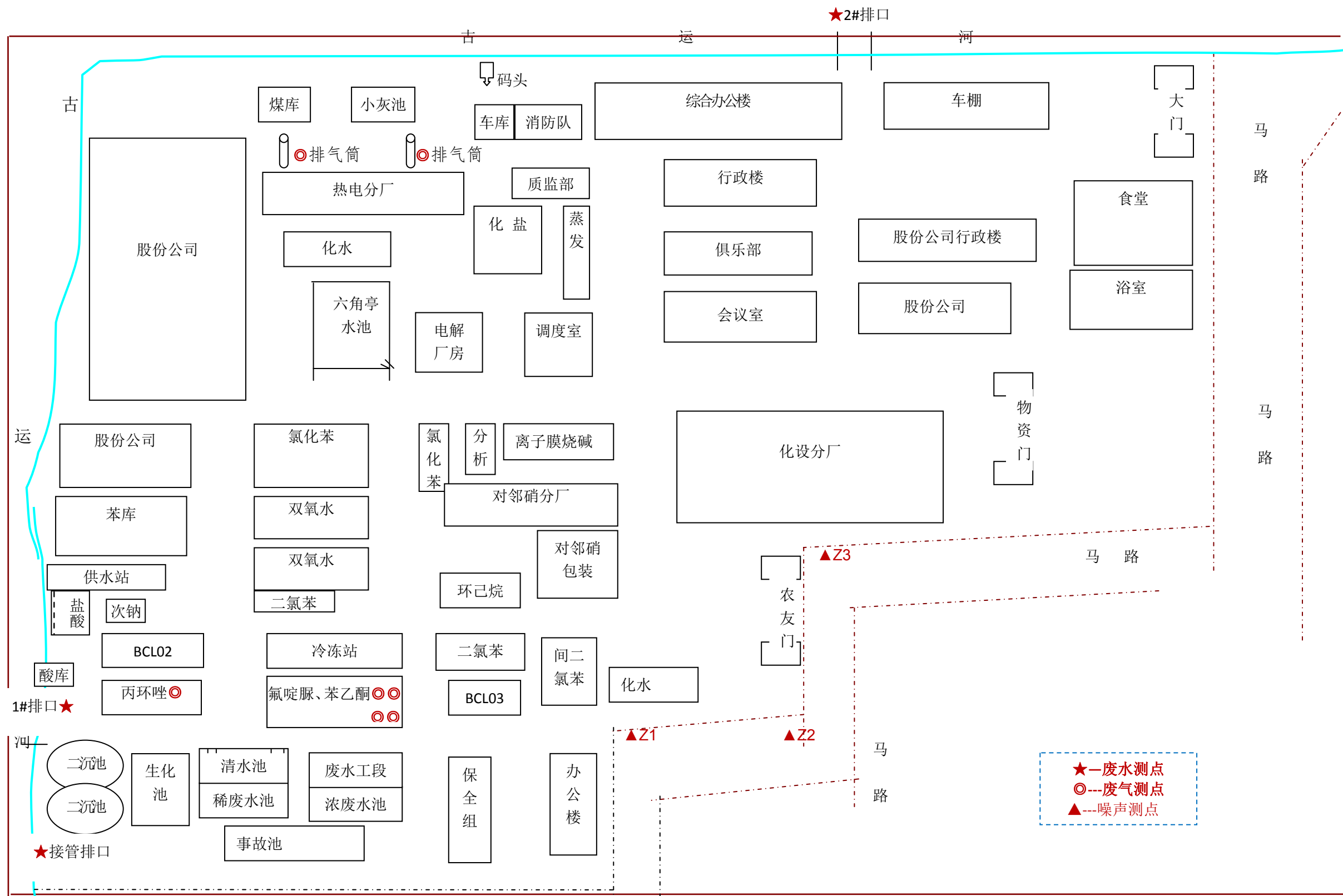
六、监测结果公开方式和时限

要求：企业可通过对外网站、报纸、广播、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自行监测信息。同时，应当在省级或地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组织建立的公布平台上公开执行局信息，并至少保存一年。

<p>监测结果 公开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对外网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环保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报纸 <input type="checkbox"/>广播 <input type="checkbox"/>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u>具体为：</u></p>
<p>监测结果 公开时限</p>	<p>企业基础信息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时，于变更后的 5 日内公布最近内容； 手工监测数据于每次监测完成后的次日公布； 自动监测数据实时公布监测结果，其中废水自动监测设备为每 2 小时均值，废气自动监测设备为每 1 小时均值； 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p>

注：环境监测数据可登陆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查询

网址：<http://218.94.78.61:8080/newPub/web/home.htm>



扬农集团监测点示意图